

• 福建文史丛书 •

嘉靖重修沙县志

(外三种)

(明) 叶联芳等 纂

福建省文史研究馆 整理

福建人民出版社



ISBN 978-7-211-06057-3



9 787211 060573 >

定价：39.00元

• 福建文史丛书 •

嘉靖重修沙县志

(外三种)

[明] 叶联芳 等纂

~~魏定柳~~ 点校

福建省文史研究馆 整理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嘉靖重修沙县志: 外三种/[明] 叶联芳等纂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9. 12

(福建文史丛书)

ISBN 978-7-211-06057-3

I. 嘉... II. ①叶... ②魏 III. 沙县—地方志
IV. K295.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2072 号

嘉靖重修沙县志
(外三种)

作 者: [明] 叶联芳 等纂

责任编辑: 宋一明

出版发行: 福建人民出版社

电 话: 0591-8753316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fjpph.com>

电子邮箱: 211@fjpph.com

地 址: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政编码: 350001

印 刷: 福建省天一屏山印务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州铜盘路 278 号

邮政编码: 350003

开 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8

插 页: 2

字 数: 427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1-06057-3

定 价: 3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福建文史丛书编辑室

主 编 卢美松

编 辑 陈锦谷 陈伟庄 刘可仪
连天雄 魏定榔

丛书前言

福建地处东南一隅，夙称“海滨邹鲁”、“文献名邦”。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八闽大地积淀了丰厚的文化底蕴。自唐宋以来，经济、文化取得长足进步，英才辈出，学者云屯，名著山积，虽屡经劫火，仍多遗珠。其中不乏具有很高学术价值和历史文献价值的闽人著述和闽事文献，这些流传下来的重要典籍，有的庋藏于各地图书馆，有的由私家收藏，有的流失于海外。这是一宗十分宝贵的福建历史文化遗产。

福建文化是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在共享中华文化惠泽的同时，理应共同担负起弘扬和发展中华文化的重任。在闽人著述和闽事文献中，无论是对八闽大地风物、风情、风俗的记述，还是对历史人物和事件的追思与评述，都蕴含了有关福建政治、经济、文化、宗教和社情民俗等的大量信息，彰显了福建独特的地域文化面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这种责任感既是源于生于斯长于斯的故土之情，也来自对当前社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的认知。众所周知，建设社会主义新文化离不开对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和发展。要使宝贵的文化遗产和文史研究成果寿世行远，“必藉于文”，须载于籍。

福建文史研究馆作为我省文史研究的一个专业机

构，理应为我省文化建设作出贡献。为此我们整理出版上述文化遗产，并定名“福建文史丛书”。丛书内容既包括历史上的闽人著述和闽事记载，也包括当代的闽人著述和闽事记载，特别是本馆馆员的著述。本馆于1953年1月成立至今，先后聘任馆员（含名誉馆员、撰述员）总计348人，多是学有所长、艺有专精、年高德劭的文化名人，他们中的许多人历经社会沧桑，充满爱国爱乡情怀，从各自的视角，论史叙事，将自己的学识和见解形诸笔墨。他们所记述的亲历、亲见、亲闻的人与事，为今人和后人留下反映历史变迁和时代风貌的宝贵资料。

整理出版福建文史丛书，并非陈陈相因，不加选择，而是古为今用，与时俱进。为此，我们努力挖掘具有学术研究价值和新的资料价值的文史著述。尤其要重点整理出版那些“文直而事核”或“文赡而事详”的文稿。在当今社会急速变化和经济高速发展的时代，整理出版文史丛书将能带给读者以新的理性的阅读感受，体会福建地域文化的独特魅力，同时也是治疗学术浮躁和著作急就的良药。

编印“福建文史丛书”，事繁且钜，至祈社会各界襄赞，并对丛书的编辑出版工作惠赐宝贵意见。

福建省文史研究馆

出版说明

嘉靖重修《沙县志》十卷，附录一卷，嘉靖二十四年乙巳（1545），叶联芳修纂。全本现藏于日本国会图书馆，国内仅天一阁存有残本六卷。中国科学院图书馆编《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中国书店，1992年12月）影印有日国会藏本全帙。

万历重修《归化县志》十卷，附录一卷，万历三十九年辛亥（1611），周宪章修，陈廷诰等纂。原刻本藏于日本国会图书馆。《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日本藏中国罕见地方志丛刊续编》（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年8月）均有收录。

万历《惠安县续志》四卷，万历三十九年辛亥（1611），杨国章修，黄士绅纂，原刻本藏于日本国会图书馆。

永历重修《宁洋县志》九卷，南明永历二十九年（即耿藩裕民二年、清康熙十四年）乙卯（1675），金基纂，杨菁献校。原刻本藏于日本国会图书馆。《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日本藏中国罕见地方志丛刊续编》均有收录。

以上四志，原刻本国内已佚，现均藏于日本国会图书馆，有些被收入《稀见中国地方志汇刊》或《日本藏中国罕见地方志丛刊续编》影印出版，但皆流传不广。为保存珍贵乡邦文献并广其流布，本馆将其整理出版，以备学者参考。

2002年秋，时任福建省地方志编委会副主任卢美松

先生一行，在访日期间，寻得上述志书原件，并从日本东北大学文学部东洋研究室复印一份回国。此次整理出版，即以该复印件为底本。现将有关情况加以说明。

一、秉存敬畏之心，不敢稍怠。尊重前贤，忠于原文，不敢妄改文字。明显讹误之外，凡涉改动，言必有据，并以页下注说明。

二、按现行出版规范，以简体字横排标点整理。在保持原书风貌的基础上，对版式作适当调整。原刻目录，因与正文颇多牴牾，今据正文重新编改。保留图版，附于原书之前。

三、四志除《宁洋县志》以外，均为孤本，无法参校。而永历重修《宁洋县志》，大体沿袭康熙元年刊本《宁洋县志》。因立场差异，某些称谓有别，故在行文中稍作修改。如称明朝为“国朝”，称郑经为“藩主”，并为避讳而改“经”为“京”等；对清廷，或删除其年号，或贬称“伪朝”。本书以日本国会图书馆藏永历重修《宁洋县志》为底本，以日本东洋文库藏康熙元年刊本《宁洋县志》参校。为体现明郑时期所修方志的特点，现将二本正文不同之处详细列出：凡改动、删节者，以页下注说明；凡增补者，以*号标明。

四、前贤博学通识，后学不逮，谨于文字古奥、用典生僻之处，就闻见所及，略加标注，以就正于好古者云。

福建省文史研究馆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总 目 录

嘉靖重修沙县志	[明] 叶联芳
万历重修归化县志	[明] 周宪章
万历惠安县续志	[明] 杨国章
永历重修宁洋县志	[南明] 金 基

目 录

重修沙县志序·····	(1)
旧志序·····	(2)
后序·····	(4)
凡例·····	(6)
图·····	(8)
图叙·····	(20)
卷之一 星野	
辰次·····	(25)
气候·····	(26)
岁时·····	(26)
灾祥·····	(26)
卷之二 疆里	
县城·····	(30)
公署·····	(31)
县治·····	(31)
城池·····	(32)
坊都·····	(32)
仓库·····	(34)
山川·····	(35)
室宇·····	(47)
坊巷街附·····	(49)
桥井池附·····	(53)
村市墟附·····	(58)
水利水碓附·····	(59)
风俗·····	(59)

物产	(60)
形胜	(61)
古迹 古书院、堂、斋、轩、台、亭、宅附	(61)
馆铺	(64)
庙祠	(64)
丘墓 园、义冢附	(65)
卷之三 职制	
知县	(67)
县丞	(70)
主簿	(72)
典史	(74)
吏	(75)
巡检司	(76)
合属	(76)
河泊所	(77)
税课局	(77)
阴阳学	(77)
医学	(77)
僧会司 寺附	(77)
道会司 观附	(79)
养济院	(80)
卷之四 赋役	
贡	(81)
户口	(81)
田粮	(83)
均徭	(87)
驿传	(89)
民兵	(89)

府流差	(90)
县流差	(90)
卷之五 学校	
庙学	(92)
教谕	(93)
训导	(94)
生徒	(95)
书籍	(95)
乡饮酒	(96)
射圃	(96)
社学	(96)
木铎	(97)
卷之六 选举	
进士	(98)
举人	(102)
岁贡	(104)
例贡	(109)
吏道	(110)
宋诸科	(111)
国初诸科	(114)
武功	(118)
勋封	(119)
旌义	(119)
期寿	(120)
卷之七 秩祀	
文庙	(121)
乡贤祠	(121)
名宦祠	(121)

城隍庙	(122)
社稷坛	(122)
山川坛	(123)
邑厉坛	(123)
旗	(123)
了斋祠	(123)
豫章祠	(124)
土地祠	(125)
里社	(126)
乡厉	(126)

卷之八 人物

名宦	(127)
乡贤	(130)
道学	(130)
名德	(134)
文苑	(140)
仕蹟	(140)
义节	(149)
隐逸	(150)
贞烈	(151)
仙释	(152)
伎艺	(153)
附备遗	(154)

卷之九 文翰

诗	(158)
文	(174)
附制二道、书柬一	(197)

卷之十 附录

后序..... (210)

重修沙县志序

夫志，所以昭往而鉴来也。沙于延，邑古且巨，宜有志。兵火之余，鲜克存者。嘉靖丙申，前尹方君始聘浙太学生叶娃氏辑成之，观者谓其不无稍复。夫百年旷典，一旦举之，斯已勤矣，固有待乎后之人也。闲中反复批绎，粗加櫟括，首图，次星野，次疆里，次职制，次赋役，次学校、选举，次秩祀、人物、文翰，而于中各有条目之别。其关乎民政、风纪与夫可以兴革而未遽行者，悉加详考，论疏于下，定为九卷，比旧去三之一。昔欧阳公《唐书表》云：其事则增于前，其文则省于旧。元城刘氏谓《新唐书》不及两《汉》文章者，正在此。兹志也，得无肖之然乎？夫去其所当略，存其所足征，期于信远而可鉴矣耳，是又在乎后之大夫君子者择焉矣。

嘉靖乙巳五月望日，临桥叶联芳书

旧志序

沙启域于晋，寝盛于唐，至于宋，允臻其极矣，文献之征，宜有足观者。胜国一变于兵，正统再变于寇，灰于毒焰，袭闻私识，仅存线脉而已。三迟方君令沙之三年，政敷化染，始举修创之典，交币于炷，滥以文柄属焉。恳辞不获，乃六月七日启局于兴国寺。三迟君暨判簿李君，躬垂采摭，复广收于陈乐游上舍，裁正于学谕李君，司训石君、张君，炷又考诸往牒而不谬，质诸清议而无疵，然后载笔于书，五粤晦朔而志成。首三表，次八志，终列传，事有不经者，别志附焉，皆窃用己意，准裁于经史者也。

表法于《春秋》。《春秋》书王以冠世，书时以纪年，书事以著人。故沿革表世，宦署表年，古今表人，错文以见义也。志法于周典。典有六：曰治，曰教，曰礼，曰政，曰刑，曰事。职官则系治，学校、文翰则系教，选举、星野则系礼，地域、食货、建置则系事。地域有赋焉，以出兵，则系政。建置有廩焉，以贮赎，则系刑。贯言以示制也。

传法于迁史。迁史易编年为列传，类分事核，昭实录也。志之类为名宦，政之优劣判矣；为□^①学，为儒

① 原刻此字不清，考目录，似当作“道”。